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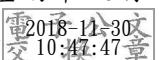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蔣勤曜  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郵件：cychiang91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13416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務人員請假規則修正公務人員婚假、喪假、休假之計算  
單位自107年11月18日起得以時計，基於一致性及衡平性  
，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用人員同步一體適用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

裝

訂

線